

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公告

中華民國 114 年 04 月 21 日

股別	案號	案由	移送地檢署 或案號	被告姓名	終結要旨
孝	114 年 上聲議字 000142 號	妨害自由	臺東地檢 113 年偵字 004297 號	周○珠	無理由聲 請駁回
孝	114 年 上聲議字 000144 號	妨害婚姻及 家庭罪	臺東地檢 114 年偵字 000132 號	陳○杰	無理由聲 請駁回
孝	114 年 上職議字 000416 號	不能安全駕 駛致交通危 險罪	臺東地檢 114 年速偵字 000162 號	蘇○真	無理由聲 請駁回
孝	114 年 上職議字 000418 號	不能安全駕 駛致交通危 險罪	臺東地檢 114 年速偵字 000191 號	孟○德	無理由聲 請駁回
孝	114 年 上職議字 000420 號	不能安全駕 駛致交通危 險罪	花蓮地檢 114 年速偵字 000071 號	邱○恒	無理由聲 請駁回
孝	114 年 上職議字 000422 號	不能安全駕 駛致交通危 險罪	花蓮地檢 114 年速偵字 000077 號	黃○超	無理由聲 請駁回
孝	114 年 上職議字 000423 號	不能安全駕 駛致交通危 險罪	花蓮地檢 114 年偵字 001828 號	蔡○政	無理由聲 請駁回
孝	114 年 上職議字 000425 號	不能安全駕 駛致交通危 險罪	花蓮地檢 114 年速偵字 000081 號	陳○彥	無理由聲 請駁回

註：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準，公告後 3 個月即下架